真相作為國家義務:轉型正義新局座談會

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

一、緣起

111年5月前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提出任務總結報告解散後, 由行政院及各部會承接轉型正義各項工作,除持續進行轉型正義 整體法制研修作業外,亦繼續研析各國轉型正義推動實況及真相 權、正義領域之研究。為使真相知情權之必要性及後續修法方向, 能獲得社會充分討論,爰規劃辦理旨揭座談會。

二、時間:112年10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30分。

三、地點:政大公企中心 A1034 階梯型會議教室,近捷運東門站 (步行約6分鐘即可到達)。

四、報名名額:140人(一般大眾皆可報名)。

五、報名網址:<u>https://reurl.cc/3eYGVR</u>

六、議程:



時間	流程	備註
9:00-	tu 자	
9:30	報到	
9:30-	開幕致辭	
9:40		
9:40- 11:00	專題發表:真相還原 2.0?—轉型正義前行	
	國家的經驗	每位講者
	主持人:賴俊兆 Semaylay i Kakubaw(行	30 分鐘,與
	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處長)	談者 20 分
	1. 第一代真相機制的發展回顧與第二代	鐘 (共 100
	真相機制的實踐分析:以南韓與拉丁	分鐘)
	美洲國家的經驗為中心	

		<u> </u>
	講者:李怡俐(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	
	研究所助理教授)	
	與談者:蘇彥圖(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	
	究所研究員)	
	2. 論臺灣轉型正義法規中的真相權意	
	涵:歐洲人權法院真相權判決的啟示	
	講者:蘇慧婕(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	
	副教授)	
	與談者:孫迺翊(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	
	系教授)	
11:00-	中 坦 4 台	
11:15	中場休息	
	圓桌論壇:轉型正義新局-台灣的推動工	
11:15- 12:30	程還需要什麼?	
	主持人:尤伯祥(司法院大法官)	
	與談者:	
	黃克先 (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教授)	
	林瓊華(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	與談者每人
	兼任助理教授)	15 分鐘 (共
	陳嘉銘(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理事	75 分鐘)
	長)	
	鄭竹梅(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董事長、	
	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委員)	
	賴俊兆 Semaylay i Kakubaw(行政院人權	
	及轉型正義處處長)	
12:30-	結語	

六、講者、與談者及講題

(一) 專題發表

主題:真相還原 2.0?—轉型正義前行國家的經驗

在外國推動轉型正義的先行經驗中,常見設置任務性 真相委員會收集各方當事人證言並加以研究核實,於任期 內完成調查報告、還原真相之機制。

在臺灣,107年至111年間運作的任務型機關促轉會, 基於既有轉型正義及學術研究的脈絡及成果,採取檔案研究及調查訪談等取徑,完成《任務總結報告》及林義雄宅 血案、陳文成案等重大案件的調查報告,揭露威權統治體 系深入社會各層面的運作情形及其如何破壞自由民主憲 政秩序。促轉會111年5月解散後,真相調查無特定機關 主責辦理,故促轉會於任務總結報告建議應繼續研究調查 的重大議題,因而較難實際推動。

參照外國經驗,真相委員會任滿解散後,轉型正義的 真相調查工作如何繼續?本場次邀請法律學者分享轉型 正義前行國家於真相委員會解散後面臨的議題,以及這些 國家選擇的解決之道,並透過真相權的演繹討論,探討真 相調查作為臺灣國家義務的價值與位階。

1. 講者:李怡俐(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助理教授)

講題:第一代真相機制的發展回顧與第二代真相機制 的實踐分析:以南韓與拉丁美洲國家的經驗為 中心

與談者:蘇彥圖(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研究員)

2. 講者:蘇慧婕(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)

講題:論臺灣轉型正義法規中的真相權意涵:歐洲人 權法院真相權判決的啟示

與談者: 孫迺翊 (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)

(二)圓桌論壇

立基於前場次對真相權於外國轉型正義實踐經驗及 憲法位階的討論,本場次預計邀請學者專家與談,分享對 現階段轉型正義工作及真相調查推動之想法、期待及建言, 並將說明行政院目前規劃的整體法制設計架構,包含促轉 條例定位重整、修正及各項專法法案之重要考量,以回應 國際經驗及在地需求。

主題:轉型正義新局-台灣的推動工程還需要什麼?

主持人:尤伯祥(司法院大法官)

處長)

與談者: 黃克先(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教授)、林瓊華 (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 授)、陳嘉銘(台灣民間真相與和解促進會理事 長)、鄭竹梅(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董事長、 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委員)、賴俊兆 Semaylay i Kakubaw (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